

温州市鹿城区人民政府文件

温鹿政干〔2024〕3号

温州市鹿城区人民政府 关于刘琼珍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

区人民政府决定：

任命刘琼珍同志为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鹿城分中心主任，免去其温州市鹿城区园林绿化管理中心副主任职务；

任命南鹏程同志为浙江鹿城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副主任，免去其温州市鹿城区政务服务中心副主任职务；

任命林祝波同志为温州市鹿城区政务服务中心副主任，免去其温州市鹿城区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副主任职务；

任命章李津同志为温州市鹿城区投资促进服务中心副主任，免去其温州市鹿城区水利建设管理中心副主任职务；

任命刘彬鹏同志为温州市鹿城区园林绿化管理中心副主任
(试用期一年);

任命周斌同志为温州市鹿城区大南街道办事处副主任(挂
职两年);

任命刘婕茹同志为温州市鹿城区丰门街道办事处副主任
(试用期一年);

免去王雅慧同志的温州市鹿城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
局长职务;

免去姜辉同志的温州市鹿城区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副
主任职务;

免去赵金銮同志的浙江鹿城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副主任
职务;

免去叶张材同志的温州市鹿城区房产管理中心总工程师职
务;

免去周远同志的温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鹿城分中心主任
职务;

免去陈东同志的温州市鹿城区南汇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职务;

免去雷立广同志的温州市鹿城区南郊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职
务;

免去周哲人同志的温州市鹿城区五马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职
务;

免去宋杲同志的温州市鹿城区仰义街道办事处副主任职务。

温州市鹿城区人民政府

2024年4月10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抄送：市政府办公室，区委各部门，市人大常委会、政协办公室，区人武部，区法院，区检察院，各群众团体。

温州市鹿城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4年4月12日印发
